已登记备案

栾川县人民政府收文（资金请示类）处理签

来文单位：县财政局

收文时间：2026.8.10　　编号：1762

来文题目：关于对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预算的批复

分管领导意见：

年　月　日

常务副县长意见：请按程序运转。

年　月　日

主要领导意见：

年　月　日

处理结果：

注：资金请示、审核类文件，由呈报单位负责向县领导汇报、签批、流转（已签批文件，需到秘书科登记备案）。

处理人（签名）　　年　月　日

栾川县财政局
工程项目评审批复意见书

栾财投审预〔2026〕219号

关于对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预算的批复

栾川县三川镇人民政府:

根据《栾川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》和有关工程造价政策，对你单位报送的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预算批复如下:

一、工程概况

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:旧路灾害治理挖除及恢复20cm厚混凝土路面，原有混凝土路面拉毛，新铺5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。

建设单位: 栾川县三川镇人民政府。

二、评审范围

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。

三、评审依据

（一）依据建设单位送报的《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》预算书和施工图纸以及《情况说明》。

（二）《公路工程预算定额》（JTG/T 3832-2018）。以及相应的费用定额。

（三）主材价格依据《栾川工程造价管理》2026 年第 2 期，不全者按市场价计入。

四、评审结论

该工程送审造价 106.84 万元，审定造价 94.61 万元，审减 12.23 万元，审减率 11.45%。

五、审减原因

（一）因建设单位要求，部分路段不予实施，工程量扣减。

（二）工程量及部分材料价格调整；定额子目调换。

六、重要事项说明

（一）关于所提供评审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由建设单位负责。

（二）本批复意见书，建设单位须报送县政府有关领导同意认可后，方可进入下步程序。

栾川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

二〇二六年八月十日

关于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调整的情况说明

栾川县财政局：

三川镇拟于2026年申请实施“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”。该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：挖除及恢复20cm厚水泥混凝土路面905.5 m²、抗裂贴4147 m、黏层24418 m²，5cm AC-13厚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24418 m²、井盖提升13个，新建圆管涵一道等。原规划共涉及11条农村公路，但经核实，部分道路的长度与宽度未达到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的相关标准。

为确保项目合规并顺利争取资金，现对建设范围进行优化调整，拟将原11条道路缩减为以下3条达标道路：

（1）3号东沟道路：长1000 m，宽4.5 m；

（2）7号石门沟道路：长940 m，宽3. m；

（3）10号七蛮子沟道路：长630m，宽3.5 m。

鉴于上述调整，现恳请仅针对这3条道路的工程内容进行预算评审。

三川镇人民政府

2026年7月20日

已登记备案

栾川县人民政府收文（资金请示类）处理签

来文单位：三川镇人民政府

收文时间：2026.5.19　　编号：1041

来文题目：关于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进行预算评审的请示

分管领导意见：同意按程序提交评审。李文强 5/5

年　月　日

常务副县长意见：请按程序评审。张仲 2026/5

年　月　日

主要领导意见：

年　月　日

处理结果：

注：资金请示、审核类文件，由呈报单位负责向县领导汇报、签批、流转（已签批文件，需到秘书科登记备案）。

处理人（签名）　　年　月　日

三川镇人民政府文件

三政文〔2026〕46号　　签发人：程润芝

三川镇人民政府
关于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
进行预算评审的请示

县政府：

三川镇柳树坑村道路提升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三川镇柳树坑村，主要建设内容：挖除及恢复 20cm 厚水泥混凝土路面 905.5

m²，抗裂贴 4147m，黏层 24418 m²，5cmAC-13 厚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 24418 m²，井盖提升 13 个，新建圆管涵一道等。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64.5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和乡镇自筹。现恳请对该工程项目进行预算评审。

以上请示当否，请批复。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八日

三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　　2026 年 5 月 18 日印发